附件

第132届广交会线上展扩大参展范围展位

申请须知

一、申请展区范围

在现有广交会48个展区（新能源、宠物用品展区除外）范围内开放申请。

二、参展资格要求

（一）依法取得法人营业执照和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；

（二）广交会统计口径下企业出口金额须达到以下最低标准。生产型企业年出口额达到75万美元或以上；贸易型企业年出口额达到150万美元或以上（企业无需提供出口额证明，深圳交易团将以海关核定数据为准）。

三、展位追加申请方式

（一）已申请过132届广交会展位企业（包含已分配到展位及未分配到展位企业）

登陆易捷通系统，可添加展区申请，打印展位申请表并加盖公章，于9月22日17:30前递交至深圳交易团办公室。

（二）未申请过132届广交会展位企业

1. 打开广交会“参展易捷通”系统登陆界面（https://exhibitor.cantonfair.org.cn），根据页面提示，注册易捷通账号（注册信息须核对清楚后准确填写）。

2.登录广交会“参展易捷通”系统（https://exhibitor.cantonfair.org.cn），登记确认公司及展品信息，进行展位申请（路径：展位申请——我的展位申请——一般性展位申请），打印申请表并加盖公章。

3.进入市经贸中心网站，用“易捷通用户名”及“密码”登录“广交会企业网上业务平台” **(请勿勾选“使用ukey登录”)**填写企业信息及上传展位申报材料，具体如下：

（1）申请公司对公账户资料的填写；

（2）开具发票信息的填写；

（3）必须上传的材料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（扫描件上传）：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、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（原“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”需要统一更换为“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”）、海关报关注册登记证书或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（须为海关盖章件）、2021年企业国税/地税纳税证明。

4.请携带展位申请表、企业营业执照、对外经营者备案登记表、海关报关注册登记证书或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（须为海关盖章件）原件至深圳交易团办公室进行现场验审。**原件验审截止时间为9月22日17:30。**

四、线上参展服务费用缴纳

每家企业2000元，服务费须在9月22日前缴纳至深圳交易团下列指定账户。转账后可在市经贸中心“广交会企业网上业务平台”系统查询“转账到账情况”，以实际到账为准，无须递交转账凭证。如有疑问请联系财务部门，电话： 88916809。

收款单位：深圳市对外经济贸易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户 行：中信银行深圳市民中心支行

账 号：7442410182600060416